

玉溪市文化馆 2023 年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公开

一、项目名称

免费开放地方配套资金

二、立项依据

文化部、财政部关于推进全国美术馆、公共图书馆、文化馆（站）免费开放工作的意见（文财务发〔2011〕5号）。

云南省财政厅、云南省文化厅关于印发《美术馆、公共图书馆、文化馆（站）免费开放工作实施意见》的通知（云文财〔2011〕98号）。

中共玉溪市委办公室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《关于加快构建玉溪市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》的通知（玉办发〔2017〕3号）。

关于加强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(站)免费开放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（财教〔2011〕31号）。

三、项目实施单位

玉溪市文化馆

四、项目基本概况

为深入落实《文化部财政部关于推进全国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(站)免费开放工作的意见》(文财务发〔2011〕5号)文件精神,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建设和公民思想道

德建设，进一步提高政府为全社会提供公共文化服务水平，玉溪市文化馆开展文化馆免费开放活动。

五、项目实施内容

（一）“碧玉清溪是我家”摄影作品展、美术作品展、书法作品展、少儿书画优秀作品展将在玉溪市文化馆综合展示厅、各区县文化馆展示厅巡回展出。

（二）春节书赠春联在各县区人流量较大、场地事宜的地方开展。（因疫情等不可抗因素影响时，书赠春联采取线上报名参与、线下邮寄的方式举办。）

（三）写生创作培训班组织市区县文化馆（站）美工人员、文化志愿者，选取有特点、适宜举办美术创作培训班的地点举办。

六、资金安排情况

（一）玉溪市第八届“碧玉清溪是我家”摄影作品展(含县区巡展)，放大装裱制作费预计 12,000.00 元；

（二）玉溪市第八届“碧玉清溪是我家”美术作品展(含县区巡展)，制作费预计 13,000.00 元；

（三）玉溪市第八届“碧玉清溪是我家”书法作品展(含县区巡展)，制作费预计 11,000.00 元；

（四）玉溪市第七届“碧玉清溪是我家”少儿书画优秀作品展(含县区巡展)，装框（装裱）制作费预计 14,000.00 元；

（五）春节书赠春联材料费、邮寄费、劳务费等预计 14,000.00 元；

(六) 玉溪市写生创作培训班：组织市区县文化馆(站)美工人员、文化志愿者，举办美术创作培训班预计 3,600.00 元。

七、项目实施计划

玉溪市第八届“碧玉清溪是我家”摄影作品展(含县区巡展)，2023 年 1-6 月；玉溪市第八届“碧玉清溪是我家”美术作品展(含县区巡展)，2023 年 2-7 月；玉溪市第八届“碧玉清溪是我家”书法作品展(含县区巡展)，2023 年 9-12 月；玉溪市第七届“碧玉清溪是我家”少儿书画优秀作品展(含县区巡展)，2023 年 6-11 月；春节书赠春联购买材料费、邮寄费、劳务费等，2023 年 1-2 月；玉溪市写生培训创作班：组织市区县文化馆(站)美工人员、文化志愿者，举办美术创作培训班，时间 5 天，人员预计 30 人，2023 年 7-10 月。

八、项目实施成效

玉溪市文化馆举办“碧玉清溪是我家”公益文化活动，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，全面实施免费开放提供了硬件必要的保障，提升了文化馆的公众服务意识，文化活动完全融入到了老百姓的文化生活中。每年的春节书赠春联的群众文化活动和举办各类文化活动巡展，必将起到不可忽视的社会效益。以活动辅导兼专题辅导的方式，不断推进大培训、大教育获得了良好的效应。